



#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委员会

### 第三次全体会议

2015年10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范•伍斯特隆姆先生..... (荷兰)

上午10时开会。

#### 议程项目88至105 (续)

####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我们的工作方案，我们首先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就委员会在往届会议上所通过各项决议和决定的后续行动问题以及提交报告问题进行惯常的意见交流。

我现在要暂停本次会议，以便我们能够按照委员会惯例以非正式方式审议这个议题。

上午10时05分会议暂停，上午10时15分复会。

**主席** (以英语发言)：在请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再次提醒各代表团，我们本阶段工作的滚动发言名单将于今天下午6时截止报名。所有打算发言的代表团应在截止前报名。

我还要提醒各代表团，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以10分钟为限，以若干代表团名义发言以15分钟为限。

**佐野先生** (日本) (以英语发言)：范•伍斯特隆姆大使，我谨代表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成员国，即澳大利亚、加拿大、智利、德国、日本、墨西哥、荷兰、尼日利亚、菲律宾、波兰、土耳其和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衷祝贺你担任大会第七十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将鼎力支持你领导本委员会工作取得成功。

我们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成员国重申我们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决心。为此，我们将继续共同努力实施具体和切实的措施，推进核裁军与核不扩散，这是两个相辅相成的进程。

我们重申我们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共同承诺，它是全球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各国普遍加入该《条约》仍然是一个极端重要的目标。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决心加大在其所有三大柱子，即核裁军、核不扩散与和平利用核能领域执行《条约》的力度。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感到遗憾的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未能产生协商一致成果；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应甘心接受此后五年基本无进取、无进展的局面。

以前达成的有关《不扩散条约》的协商一致成果，包括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各项决定和决议、2000年和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以及最重要的是2010年《行动计划》，仍然具有现实意义和有效性。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继续致力于加强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5-30856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执行工作，并在有望取得进展的领域推进新的举措。

因此，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呼吁各缔约国继续努力充分履行其承诺。本着这一精神，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将在不扩散条约2020年审议进程中，在不可逆转、可核查和透明的原则基础上，继续为推进核裁军与核不扩散作出建设性贡献。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依然愿意与各缔约国、区域集团和民间社会对话与合作，以帮助实现我们在2020年重建和强化共识的共同目标。

**Roth-Snir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主持本委员会的审议。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定将合作与支持，而且相信你定能指导委员会讨论取得成功。

以色列支持在中东实现没有战争、敌对行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愿景。这是本地区全体居民应当期盼的愿景，因为他们希望实现和平、相互承认、谅解以及停止一切恐怖主义、侵略和敌对行为。与此同时，以色列认为军备控制和裁军进程与其所处背景不可分割。在规划这些进程时，需要考虑到本地区当前相关形势、挑战和威胁。这些进程不能脱离不利的周边环境，因为这种环境是其存在的理由。

军控和裁军进程要想具有实际和现实意义，我们就必须首先确定需要处理的问题的性质、解决问题的最有效办法、该进程的必要参与方以及确立该进程或达成协议的总体安全架构。中东也无不同。启动军控和裁军问题区域对话的举措必须坚定地立足于现实。它们要想取得成效，就应当处理区域安全的各方面问题，并加强所有区域伙伴的个体和集体安全。

自第一委员会上届会议召开以来，中东局势一直进一步不稳定和趋于激进）。国家主权受到侵蚀的情况从未如此明显。恐怖团体现在正在争夺或是已经占领过去属于中央政权控制的领土，这些领土现已归其所有或被弃守。“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

国”（伊黎伊斯兰国）目前控制着叙利亚和伊拉克10多万平方公里的领土，操控着约600万人的日常生活。其它组织则控制着其它地区。这令人对本地区一些国家能够在多大程度上行使其基本职能和控制领土，以及对这种情况给任何区域进程造成的影响产生疑问。在此类情况下，这些问题的答案可能会对任何区域努力的可持续性起到决定性作用。

不幸的是，在今日的中东，化学武器被不断经常使用。我们认识到清除和销毁叙利亚政权所申报的化学武器的确是一项意义重大的成就，但我们也感到关切的是，绝对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制度遭到削弱，在我们的边界上出现了一种新的、较为宽松的规则——这个规则的内容包括让叙利亚政权保持余留能力，增加使用化学武器，而这种情况在叙利亚加入《化学武器公约》（化武公约）后就应立即停止；还包括化学武器的使用范围扩大至非国家行为体和地区。更加令人不安的是，由于叙利亚政权频繁使用化学武器，恐怖组织也效仿其使用此类制剂的做法，这一做法在战斗中几乎司空见惯。这一点加上区域边界受到侵蚀，构成非常负面的事态发展，特别是在真主党和圣战团体等其它恐怖组织野心勃勃地希望今后获取和使用此类能力的情况下。这不能成为中东也不能成为全世界的新常态。在一贯不遵守国际义务的情况下，军控和裁军协议不可能持久。不能毫不在意地藐视道义和法律义务。

伊朗仍是中东内外最重大的安全威胁。伊朗与“五常加一”达成的协议不可能阻止伊朗一意孤行地寻求拥有核武器能力。该协议使伊朗得以不断缓解经济处境，而这将使伊朗政权得以进一步加大对于恐怖组织的支持，为这些组织提供更多先进武器、资金和政治支持以及训练，并使德黑兰得以在本地区推进其颠覆活动。就在此类违反安全理事会基本决议的活动发生的同时，伊朗继续发表激烈的反犹太言论，威胁以色列及其公民的安全。即便在伊朗与“五常加一”达成协议后，伊朗最高领袖仍宣布他仍矢志毁灭以色列，声称在以色列被摧毁之前不会让其有片刻安宁。伊朗过去在核领域的秘密

活动，及其继续实施隐瞒和两面派手法，加上其侵略和敌对政策，令人严重质疑区域各方是否完全理解它们有责任履行国际法律义务。

在此令人不安的背景下，任何军控和裁军进程显然都不能与现实脱节。以色列认为，加强中东和平与安全需要区域各国开展直接和持续对话，处理区域所存在的各种区域安全挑战，其中包括中东各国单独和集体所面临的挑战和威胁。基于广为接受的协商一致原则的此类对话只能来自区域内部，并应当以包容的方式消除区域各方所认为的威胁，从而增进和加强其安全。直接接触加上信任和建立信任，是在充斥着战争、冲突、国家领土分崩离析和民众遭受苦难的本地区建立新的安全范式所不可或缺的基础。因此，以色列2011年同意在芬兰外交和安全政策副国务秘书亚克·拉亚瓦大使协调下，就中东安全挑战开展协商进程。2013年10月至2014年6月，以色列与几个阿拉伯邻国在瑞士举行了五轮多边协商。这些会议的核心目的在于就将于赫尔辛基举行的会议的所有基本问题达成区域共识。以色列参加了所有这些会议，本着诚信精神与其它与会方进行了接触，并同意举行第六次会议，但由于另一方不愿意继续会谈，该会议未能举行。

以色列仍认为，区域各方之间开展直接对话应对各种安全挑战，对于在此问题上开展任何有意义的协商一致的讨论至关重要。从以色列来说，它将继续寻求开展此类有意义的区域讨论，这种讨论可以推动加强中东和平与安全。与此同时，以色列将继续奉行只要有可能，就会实施武器和出口控制协议和安排的政策。除其它步骤外，以色列签署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并积极参与落实其核查制度。今年，以色列还在约旦举行综合实地演习后主办了一次工作会议。以色列签署了《化武公约》，积极与禁止化学武器条约组织开展接触，并与其保持密切对话。以色列实施了遵守各项供应方制度的政策，并将其管制清单列入本国整个立法。在这方面，以色列去年签署《武器贸易条约》，体现了它继续致力于遵守强有力、负责任的出口管制制度。

我们希望在第一委员会举行下届会议时，中东能够更加稳定及和平，战争和恐怖减少，有关方面能够更愿意谈判，开展直接的和平讨论。

乌里扬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祝贺你当选这一重要职务。我国代表团祝愿你在未来的工作中一切顺利。

到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开幕时，国际社会在不扩散和裁军领域取得的结果好坏参半。我们常常听到，该领域的努力即便不是处于危机状态，也处于严重停滞状态。我们认为此类看法夸大其辞。事实上，近年来虽然问题增多，但也取得了一些显著的成就。

首先，我应提及就《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达成的协议。我们成功走过了一个极其复杂的谈判过程，并且开始相当自信地朝着执行各项协议的方向迈进，这有力证明了政治与外交手段在处理极其复杂问题上的有效性。

另一个突破性结果是销毁叙利亚境内的化学武器。由于多国政府、联合国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之间的密切合作以及大马士革的建设性贡献，虽然敌对行动仍在继续，我们却成功地在非常短的时间里消除了该国发生化学战的可能。

另一个值得一提的事件是国际《武器贸易条约》的缔结。尽管它存在若干使俄罗斯无法加入的严重缺陷，但我们相信，随着该《条约》得到妥善执行，它能够在打击黑市和灰色武器交易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从而有助于加强区域和全球的安全。

最后，尽管存在相反的普遍看法，但核裁军进程仍在迅速取得进展，事实上是非常迅速的进展。仅举两个数字：2010年，我们曾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八次缔约国审议大会上表示，俄罗斯的核威慑力量为3 900枚已部署核弹头。到5月份召开第九次审议大会时，该数字已降至1 582枚。换言之，仅仅五年内核弹头的数量就减少了二倍半。我敦促那些声称核裁军进程已经完全停止的同事看看这些数字，并据此调整他们的估计数字。



与此同时，我们不得不承认，现在当然有理由得出悲观甚至令人忧心的结论。美国在罗马尼亚境内的导弹防御设施计划于今年年底前一即几周内一部署的“马克41型垂直发射系统”有可能对国际安全构成严重挑战。此举不仅使用了定向导弹和攻击型无人驾驶飞行器，而且也是美国对《中程核力量条约》的又一次严重违反。我应该指出，虽然在海上战舰上部署此类能够发射中程巡航导弹的系统并不受禁，但是将其移至地上则不符合《条约》中所概述的义务。我们敦促美国和罗马尼亚政府承认对此种事态发展负起全责，并放弃其计划，以免为时过晚。

尽管就伊朗核计划达成了协议，但不扩散领域依然存在严峻挑战。在这方面，除朝鲜半岛的核问题之外，我们还应特别指出北约成员国继续实施的联合执行核任务做法，它违反了其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1条和第2条所承担的义务。此外，各种迹象表明，北约成员国中的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正在加强其合作。美国打算不久后对其部署在欧洲的核弹头进行现代化更新，而部署了这些核武器的欧洲国家则计划改装其核弹头的空中运载工具，由此使这种违反不扩散义务之举无限期地继续下去。

尽管美国作出官方声明，表示一旦解除所谓的伊朗威胁，在欧洲部署导弹防御系统的主要动机将不复存在，然而，欧洲的导弹防御项目仍在按照其先前计划的规模继续进行。其理由是，某些导弹威胁依然存在，显然使其无法偏离先前的既定计划。我们不得不得出这样的结论：如果这就是美国所说的建立导弹防御系统的调适性做法，那么它所调整的只是其计划本身的辩解理由，而非计划具体内容。

近年来，我们看到若干给裁军局势带来破坏性影响的其它因素。除单方面计划发展损害它国安全的全球导弹防御系统之外，一些国家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上实行阻挠政策，美国也一直在设法推行其“全球即时打击”概念，把精确制导的远

程常规武器用于战略目的。这种做法有可能对采取更多步骤削减核武库设置难以逾越的障碍。

我们认为，在整个军备控制与裁军协定体系有可能面临危险的情况下，至关重要的是要集中重视加强全球战略稳定，这是国际安全的一项根本原则，也是裁减军备的一个不可或缺的前提。我们坚信，现在到了大会就该议题通过一项特别宣言的时候了。俄罗斯联邦为此编拟了一项文件草案，我们打算与有关各国就该问题进行密集磋商，包括在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间隙。我们鼓励各国代表团积极参与该文件的草拟，以期达成协议并通过一项能够阻止国际关系包括裁军领域中这些破坏性趋势发展的强有力的宣言。

此外我也想简要谈谈其它几个具体议题。一个不仅对俄罗斯而且对占压倒多数国家极其重要的优先事项是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防止外层空间的武装对抗。此时此刻，我们仍有机会作为一项预防性措施建立一道屏障，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因为眼下这种军备竞赛越来越有可能发生。大多数国家认为，由俄罗斯和中国提出并于去年向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提交的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新版本条约草案，将成为进一步联合努力的起点和基础。我们认为，目前该文件完全准备就绪，可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进行讨论。我们再次敦促裁谈会参与国搁置在工作方案上的分歧，以使其能够启动在该问题上的实质性工作。对我们而言，我们打算与志同道合的国家一道，再次对裁军谈判会议表示支持。我们吁请抱有同样目标的各代表团加入该声明。

然而，由于日内瓦仍然没有一个谈判进程，我们认为，必须采取临时步骤，推动普遍实施一项多边倡议，使负有责任的有关国家能够同意自愿做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政治承诺。我高兴地宣布，委内瑞拉在9月26日与俄罗斯的一项双边外长级宣言中作出了该承诺。加入这一倡议的国家已增加到11个，此外，正如去年的大会表决所反映的那

样，支持这项倡议的国家目前已接近130个。我们希望，这个数字在本届会议上将进一步增加。

我们必须提及今年5月举行的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我们认为，大会并没有失败，因为根据原定计划，在经过长时间讨论之后，我们成功实现了预期目标，即全面审查了《条约》三大支柱——裁军、不扩散和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执行情况。

与此同时，我们感到失望的是，由于有三个国家反对草案文件中有关中东的章节，我们未能通过一项最后文件。这种情况令人痛惜，因为其中两个国家和我们一样，是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的共同提案国。我们认为，这些国家决定阻扰就体现在一项十分平衡的案文中的折衷意见达成一致，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误。不过，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这个问题继续留在国际议程之上，并将继续如此，直至1995年决议得到完全执行。俄罗斯愿意单独并与其它两个提案国一道，继续为该地区各国提供一切可能的协助，以便实现这个目标。要实现这个目标，第一步仍然是召开有关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

我还要提请本委员会注意《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和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生物武器公约)的有关情况。自《公约》在40年前生效以来，除一些建立信任措施外，没有采取过任何严肃措施来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制度。但是，有鉴于技术进步已经加快，生物威胁正在与日俱增。在这方面，俄罗斯倡议举行谈判，以便制订具体措施，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制度。我们吁请所有人支持这项提议，以便在将于2016年11月举行的下一次审议大会上通过适当的任务授权，启动谈判。谈判最快可以在2017年开始。

最后，主席先生，我要向你和其它代表团各位同事保证，我们随时愿意与各位密切合作，以便在第一委员会开展注重成效的工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下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敬请各代表团在以本国代表发言时以10分钟为限，在代表若干国家发言时以15分钟为限。

**萨迪科夫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全力支持和配合。

今年，国际社会欢庆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同时，今年也是在广岛和长崎使用核武器七十周年，这是历史上的第一次，也是仅有的一次。大会于1946年通过的首项决议（第1(I)号决议）把核裁军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优先问题。但是，使用此类最危险武器的威胁仍然存在，所有会员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负有采取具体措施消除此类武器的首要责任。

核裁军与不扩散是哈萨克斯坦外交政策的主要优先事项。我们一贯支持核裁军，恪守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原则，同时维护各国不可剥夺的和平利用核能权利。我们深感关切的是，尽管总体来说无核武器国家履行了它们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作出的承诺，但是，核武器国家并没有采取果断行动来消除核武器。特别是，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没有通过一份最后文件，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区的会议也未能召开。

作为一个自愿放弃了全世界第四大核武库的国家，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认为，核武器国家必须进一步削减其核武库，直至彻底消除此类武器。不应把《不扩散条约》1995年的无限期延长当作无限期延长核武器存在的依据。

我们要指出，执行第68/32号决议的各项规定特别重要，该决议把9月26日宣布为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我们完全支持启动谈判，以便起草一项全面的核武器公约的提议。作为朝这个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哈萨克斯坦支持通过一项建立无核武器世界全球宣言，通过这项宣言，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将

重申它们对这一目标的政治承诺。我国代表团将在本届会议上提交一项有关这项宣言的决议草案，并且寻求各位支持这项草案。宣言的核心目标是通过一项声明来阐述各国在全球核裁军问题上的共同立场。宣言的主旨是裁军领域把我们各国团结起来，而非分裂我们的意见。提出这项全球宣言的目标将是达成一项全球共识。宣言通过集成综合把各国团结在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目标周围的基本原则，有望重振全球核裁军进程，并且打破裁军界四分五裂的恶性循环。

裁军领域长期陷入僵局，导致人们对整个裁军进程失去信心。就基本目标达成共识，将是向前迈出的值得欢迎的一步，从而恢复已在一定程度上丧失的信心，并且建立新的信任，这将有助于让国际社会放心，相信核裁军不仅会作为一个目标得到支持，而且确实会实现。

我们认识到，始于在奥斯陆、纳亚里特和维也纳举行的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会议的进程十分重要。作为一个经历过核爆炸灾难性后果的国家，哈萨克斯坦全力支持这项倡议，并且希望这将给我们的共同努力带来新的、巨大的动力，以便彻底禁止核武器，最终永久性从我们的地球上清除此类致命武器。我们认为，使用核武器从道义、道德或法律上说都没有正当理由，必须禁止使用此类武器。

我们还认为，当前亟需启动谈判，以便达成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确保核武器国家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安全保证。只有此类保证才能切实遏制某些无核武器国家获取核武器的欲望，因为这些国家认为此类武器是对本国安全的保障。哈萨克斯坦与我们的邻国一道建立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我们坚信必须在世界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并且希望整个星球在今后成为一个无核武器区。

我们感谢法国、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和中国政府确保完成了内部程序，以便批准关于为塞米巴

拉金斯克条约缔约国提供消极安全保证的议定书，我们呼吁美国政府尽早完成这项工作。

哈萨克斯坦要和其它国家一道呼吁，尽管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以及当前的政治事态发展和紧张事态不容乐观，但仍必须尽可能早日举行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

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生效符合所有国家的基本安全利益。哈萨克斯坦同日本一道担任第十四条会议共同主席，我们将作出一切努力，务使《全面禁试条约》迅速生效。哈萨克斯坦和日本有共同的历史，因此我们两国有道义权利要求在全面禁止核试验方面取得进展。在我们担任主席期间，我们决心一道工作，推动批准该条约。今后两年，我们将特别同附件2所列各国合作，奉劝它们采取决定性行动来促成该条约尽早生效。我们还将致力于使该条约持续普遍化。

我们正计划在我们担任主席期间举办一系列重大活动。我们计划于2016年8月召开一次纪念《全面禁试条约》开放供签署二十周年和1991年8月29日关闭塞米巴拉金斯克核试验场二十五周年的国际会议。2009年12月，大会通过了由哈萨克斯坦提出的第64/35号决议，宣布8月29日为禁止核试验国际日。我们打算在所有层面朝这个方向积极努力，包括同民间社会合作。在这方面，我要指出哈萨克斯坦2012年8月提出倡议，旨在启动题为“废核试计划：废除核试验——我们的使命”的国际努力，此举意在加强全球对彻底和不可逆转地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支持力度。

我们认为，在裁军谈判会议陷于僵局20年之后，现在是拿出集体政治善意来重振该机构的时候，以期开始工作，起草一项禁止为军事目的生产裂变材料的条约，努力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并向不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作出消极安全保证。哈萨克斯坦还认为，现在是尽快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采取行动的时候。签署禁产条约将有助



于尽量减少发展非法军事核计划的可能性。此举还将大大改善现有材料管控条件，减少核恐怖主义风险。

我们认为，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进一步讨论是至关重要的，为此要让参与这一问题的其他国际机构参加讨论。为推动开展此类谈判，我们支持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拟订的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条约草案。

世界最大空间发射场拜科努尔宇航中心位于哈萨克斯坦境内，该宇航中心正在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作出重大贡献。我们自豪地指出，作为2015年9月从拜科努尔发射的国际太空飞行的一部分，哈萨克斯坦第三位宇航员进行了一次太空飞行。

我们欢迎7月14日通过了六个国际调解国与伊朗之间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我们认为，切实执行该计划将加强不扩散制度和区域安全。哈萨克斯坦为关于伊朗核计划的谈判作出了贡献，在阿拉木图主办了两轮会谈，从而加强了信任气氛。

随着新核能生产国不断增多，核能消费不断增加，以及核电厂状况不断恶化，确保核安全对于防止核材料扩散风险至关重要。我们已经落实华盛顿、首尔和海牙核安全峰会的各项建议。

哈萨克斯坦支持《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四条和平利用核能的合法权利，包括为和平目的发展和生产核技术的权利，只要这一活动遵守国际标准，并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监督下进行。

在我们看来，今年最重要事件之一是签署了关于在哈萨克斯坦建立原子能机构低浓铀库的《哈萨克斯坦政府与原子能机构协议》。我们认为，建立该铀库是保障核燃料供应的可靠机制，丝毫不损害原子能机构成员国发展自己核燃料循环方面技术能力的权利。我们重申，和平利用核能领域的任何项目或举措都不应当政治化或具有歧视性。所有承诺

遵守核不扩散原则的国家都应能够利用和平核技术和知识。

哈萨克斯坦充分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各项要求，在确保生物学安全方面拥有独特经验和巨大潜力。注意到极端危险的感染蔓延构成的不断增长的威胁，我们强调并极为重视这方面的国际合作。这是哈萨克斯坦建立一座中央参照实验室的原因之一。该实验室将充当研究和发展技术的主要中心，以应对高度危险的人类和畜类疾病的蔓延。

我们欢迎《武器贸易条约》所获支持稳步增加，并高兴地通知委员会，哈萨克斯坦准备在短期内签署该条约。我们认为，不负责任的武器转让助长冲突、贫困以及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在防止这种武器转让方面，该条约是向前迈出的一大步。我们希望，国际社会将考虑为仍然处于常规军备控制制度之外的所谓灰色地区，即过去和最近的冲突区，建立强有力的监测机制，并通过强有力的监测程序对违反所承担义务的国家实施处罚和制裁。

最后，我们希望，今年第一委员会的工作会因强有力的多边政治承诺、合作和行动而得到加强，能朝着全球和平、安全与稳定方向取得进展。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下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以本国名义发言时请将发言时间限制在10分钟之内，以集团名义发言时则将发言时间限制在15分钟之内。

**奥尔古因·西加罗亚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并祝你在今年的工作中一切顺利。我们还要祝贺主席团成员，并表示我们坚定致力于积极推动审议取得成果。

我们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昨天以不结盟国家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以及日本代表早些时候以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还赞同厄瓜多尔代表将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的名义所作发言。

我现在要从智利代表团的角度提出几点具体意见和看法。

在广岛和长崎遭轰炸七十周年之际,《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九次审议大会结束而未产生一项最后共识文件,真令人感到不堪和耻辱。同样,19年过去了,而我们仍在等待《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此外,我们目睹一个裁军机制陷于瘫痪,因为它按照协商一致规则的最极端版本运作,从而扭曲该论坛作为一个对话场所和作为一个促进影响深远的协议的工具确定已久的意义和范围。

除这一黯淡图景外,我们还看到,今天我们同约17000件核武器生活在一起,其中约有2000件处于高度戒备状态,也就是说,在几分钟之内就能发射,从而威胁人类本身的存在。更有甚者,某些大国正在将数十亿美元花费在核武器现代化方案上。

正是在这一形势严峻的背景下,我们开始第一委员会的工作。但是,出于某种原因,我们在全球安全格局中看到的显而易见的冷清并没有使我们感到沮丧。相反,它有利于鼓励我们当中那些真正相信核裁军的人。因此,我们看到,虽然第九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未取得成果,但人道主义承诺却获得了广泛支持,而且有117个国家承诺填补使我们不能根据国际法明确禁止最具毁灭性武器的不可接受的法律真空。在复杂裁军格局中,这一承诺充当强有力的指南。

智利赞同采取人道主义办法进行核裁军,但是,采取人道主义办法不仅在于认定使用核武器会造成灾难性后果,而且还意味着要确认核武器的存在同国际人道主义法格格不入。核武器违反区分、人道和适度等原则,而这些原则是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根本所在。如果核武器同国际人道主义法格格不入,那么这种武器就是非法的。这是我们必须强调的一点。

此外,在今年1月于哥斯达黎加贝伦通过的《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特别宣言16》的框架内,智

利支持恢复负责确定谈判机制以开始多边进程,至少禁止使用核武器的大会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重要的是开辟新的途径,以撼动裁军机制,或至少摆脱呆滞的裁军机制,以便为可产生结果的多边主义铺路。这是我们大家需要的。

在此之前,我们敦促核武器国家履行《不扩散条约》第六条下的承诺与义务,朝着彻底消除核武器,全面和立即执行在《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议大会商定的关于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13项实际步骤,和2010年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的方向推进。我们也呼吁核武器国家降低核武器的战备状态,以防止不慎或意外使用核武器。

智利重申其致力于支持多边努力以促进裁军、不扩散、禁止使用和拥有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我们在谴责在任何情况下军事使用生物和化学武器的同时,敦促各国普遍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努力营造一个无化学武器的世界。

我谨特别提及2014年12月生效的《武器贸易条约》,以及8月在墨西哥坎昆举行第一次缔约国大会。该条约达到国际社会的期望,即订立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提高常规武器贸易透明度,帮助预防和消除各种不利影响 - 它们带来人类苦难,此类武器转移以及世界许多地区的此类武器非法贸易。

我们确认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 - 我强调“及其弹药” - 非法贸易的祸害,其破坏性影响不可估量,超越国际安全领域,对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权有直接的影响,加剧危害无数平民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迫切需要国际社会解决这一严重问题。

过去几年,在加强和推进常规武器领域规范文书方面有所成就,2010年8月《集束弹药公约》生效就是一例。我们特别注意到去年9月在杜布罗夫尼克举行该公约的第一次审议大会。最近世界各地出现使用集束弹药的现象,再次证明有必要普及该公约。我们重申,没有任何理由使用集束弹药,也没有军事需要能为其开脱。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对《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支持与承诺，而且需要进而予以彻底消除。智利将担任《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主席并将于2016年在智利圣地亚哥主办缔约国第十五次大会就是我们承诺的证明。

我们执行《渥太华公约》的承诺是广泛而周知的。作为公约主席，我们将侧重援助受害者。人的安全的概念立足于人权，是支持我们裁军行动的支柱。同样，我们谨强调迫切需要实现国际组织民主化和多边工作民主化，把长期缺失的声音，即妇女和民间社会的声音有效地纳入这场辩论。

最后，我谨强调，国际社会有必要作出强有力的承诺，展示必要的政治意愿，创造相互信任的必要气氛，使裁军问题取得进展。当然，主席先生，你可以信赖我们会致力于为第一委员会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

**伊帕拉吉雷女士（菲律宾）（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谨表示，菲律宾热烈祝贺你主持第一委员会第七十届会议。我们对你和主席团对委员会的干练领导充满信心。我们感谢裁军事务代理高级代表的通报。

今年标志着联合国维护和平与安全，服务于世界七十年，是一个有利的时机。菲律宾支持“全球零核”的历史几乎与联合国一样久远。联合国诞生四年后，时任大会主席卡洛斯·罗慕洛就设法促成美国和前苏联之间核休战，暂停生产原子弹，禁止使用核武器，虽然没有成功。但他坚持，可以而且应该通过联合国达成一项有关核裁军的全面协议。多年来，菲律宾一直坚持这一坚定信念，仍然相信这个世界组织可使世界消除核武器。非常遗憾的是，几十年来，虽然我们努力向零核推进，但国际核裁军议程已陷入停顿。

现在比以往更需要保持世界核武库拥有国之间关系劲强，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立场坚定。因为，在它们关系薄弱时，它们左右摇摆，犹豫不决，坚

持过时的威慑政策，紧抱核武库不放。正是在这种艰难时刻，我们需要加紧努力，确保不为任何理由使用核武器，采取具体步骤，最终从世界上消除此类武器。

菲律宾完全支持和赞同昨天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国家的名义和缅甸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以及今天早些时候日本代表以不扩散与裁军举措成员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这些发言符合我国有关总的裁军问题，包括常规武器、核武器或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一贯原则立场。

菲律宾将继续支持裁军措施，包括可增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原则和新方法。菲律宾将与其他志同道合的国家一道致力于这些优先事项。在核裁军方面，菲律宾将支持以下努力：首先是加强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后果的持续讨论，确保最终导致采取具体行动，并制定具体的时间表，争取全面彻底消除核武器；其次，要求开始谈判一项核武器公约，禁止核武器；第三，重启关于召开一次中东会议的讨论，以期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以及第四，以平衡的方式立即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所有支柱领域执行该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64点行动计划。菲律宾认为，上述四条对维护条约信誉至关重要。

在常规武器方面，菲律宾将协助保持《武器贸易条约》谈判成功形成的积极势头，并将继续参与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讨论。菲律宾将力争在2016年下半年举行第二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之前批准这项条约。

关于核不扩散问题，菲律宾欢迎《联合综合行动计划》，即伊朗核协议。我们认为该协议是促进区域和全球安全与稳定的重要措施。我们呼吁有关国家和国际社会帮助保持《协议》所希望创造的实现长期和平的积极势头。

在东南亚地区，菲律宾与我们东盟9个邻国一起，坚定致力于维持本地区的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地位。我们决心与核武器国家一起加大努力，解决它们在签署和批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方面存在的所有未决问题。我们也鼓励所有会员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大力支持东盟在本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0/L.58)。我们期待该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关于核安全问题，我们认为，在美国牵头下于2016年举行的核安全首脑会议结束后，核安全与核保障这两个孪生问题将不可避免地被提交给联合国。菲律宾打算按照其在不扩散问题上的立场，积极参与在联合国进行的关于这些问题的讨论。菲律宾与格鲁吉亚和摩洛哥一起，成立了减少化学、生物、放射及核风险与安全治理问题之友小组。该小组将带头推动各国履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

我们各国领导人最近通过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旨在确保没有人被落下。同样，当代或其它任何时候发生核浩劫，也必定会导致同样的情况，即没有人会被落下。如果世界各国人民继续因为存在以及有可能使用核武器而感到恐惧，更重要的是，如果世界资源继续被用于对此类致命武器实施现代化，而不是用于改善世界上数百万贫困民众的生活，就没有什么可持续发展可以争取。

莱昂·冈萨雷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宣读我们节略后的发言稿，发言全文将上传至PaperSmart系统。

主席先生，古巴代表团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各自的当选。

我们完全支持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

9月26日，在联合国历史上，我们第二次有机会庆祝“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此举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也是提高人们对于需要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认识的重要机会。古巴重申，它大

力支持不结盟国家运动所作的提议，即立即就关于核武器的全面公约启动谈判，确保彻底禁止和消除此类武器库，并争取及时完成谈判。

逾16 000件核武器的存在——其中4 300件部署在作战部队，约1 800件处于最高战备等级——与延续生命格格不入。联合国存在已有70年，在联合国创立后的几周内，其最具参与性的主要民主机关大会所通过的第一项决议——第1(I)号决议——就承诺处理人类五个月前所面临的最严峻问题，即广岛和长崎遭受原子弹轰炸问题，这并非出于偶然。决议文本要求从各国军备中根除原子武器以及所有其他可造成大规模毁灭的主要武器。70年后，这一要求仍未实现。

无核武器世界是一个优先事项，我们无权继续推迟这一至关重要的目标。在大多数会员国支持下，大会将开启一扇“机会之窗”，最迟于2018年召开一次高级别国际会议，确定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消除核武器的办法和途径，以便商定一项在具体时限内彻底销毁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古巴继续致力于核裁军工作，并将不遗余力地确保禁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

我们不能接受的是，核威慑仍是批准拥有和使用核武库的军事理论的基础。遗憾的是，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生效45年后，核大国仍未履行第六条所规定的义务，即必须谈判拟订一项消除核武器的国际条约，而是继续通过采取基本闭口不谈的纵向扩散做法来优化它们的武器。

《不扩散条约》第九次审议大会再次表明，拥有核武器的一些国家再三发表的言论和宣称的良好意图，与其真正愿意作出的承诺和采取的具体步骤之间，存在着巨大差距。我们深感遗憾的是，尽管《不扩散条约》绝大多数缔约国表明了取得进展的意愿和决心，但《不扩散条约》会议未能达成协议。

阻挠达成最终协议的国家以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的拟议举行方式为

由加以阻挠，但这些国家中有两个对于在《条约》框架内就此问题达成一系列协议负有特殊责任。我借此机会强调，古巴继续无条件支持在中东建立此类区域，这也将是对于该地区各国人民和平与安全作出的重大贡献。

在我们成功销毁核武器之间，应当尽早启动国际谈判，以期缔结一项条约，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全面、无条件安全保障，即：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不会对其使用或威胁使用此类武器。古巴重申各国拥有不可剥夺的权利，可以不受歧视地研究、生产及和平利用核能。应当停止将此问题政治化，应当尊重国际原子能机构发挥的核心作用。古巴赞赏该机构的专业精神、经验和技术能力。

在这方面，古巴欢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本组织一些会员国达成了协议。

我们认为，该成果表明，对话与谈判是解决国家间分歧的唯一有效工具。与此同时，我们希望该协议将最终导致解除强加于伊朗人民的不公正制裁。

通向解决争端、化解怀疑或疑虑以及证明严格遵守所负各项国际义务的必经之路是加强多边主义，并且遵守国际法的各项规则与规定。我们明确反对采取制裁和胁迫性措施，把它们作为解决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或国际关系任何其它领域争端的一种手段。

古巴支持努力优化联合国裁军机制。但是，我们相信，导致该机制一个重要部分陷入瘫痪状态的首要致因是某些国家缺乏实现真正进展、特别是在核裁军问题上取得真正进展的政治意愿。

新信息通信技术的使用应该充分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宗旨与原则，并且遵守国际法。我们对个人、组织或者国家秘密和非法使用它国电脑系统攻击第三国的做法深表关切，因为此举有可能导致国际冲突。

网络安全是一个将继续受到关注的重大问题，因为世界正日益彼此相联，信息社会正变得日益融为一体。我们反对以敌对方式使用电信技术，用于颠覆国家合法政治制度的公开或隐密目的，因为这构成对该领域国际公认标准的违反，其后果可能造成紧张状况，导致不利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

古巴谴责任何使用化学武器或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之举，坚定地致力于《化学武器公约》并严格遵守其各项规定。我们欢迎在空前短的时间内和极其困难的条件下成功完成销毁和撤出叙利亚境内所有已申报化学武器材料的行动。我们还肯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所做的努力和表现出的建设性合作与承诺。

我们重申，急需通过一项行动计划以确保充分、有效以及非歧视地执行《化学武器公约》第11条。我国重申，它致力于严格执行《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古巴重申，加强该《公约》的唯一方式是多边谈判和通过一项包括其各个基本支柱在内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议定书。

我们无权放弃努力，不去寻求实现一个人力和财政资源均被用于可持续发展的更加安全和稳定的世界的目标，特别是鉴于现在世界各国已商定一项新发展议程。我们坚持我们的提议，即：通过一个由联合国管理的基金，把当前军费的至少一半用于满足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这将对实现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必要执行手段的宝贵贡献。

主席先生，最后，请允许我重申，古巴代表团完全支持你开展工作并祝委员会在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

肖尔纳-凯·玛丽女士（牙买加）（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与其它代表团一道，热烈祝贺你和主席团各成员各自的当选。主席先生，你的任务是推动我们有关影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种关键与复杂问题的交流与行动，这是一项具有挑战性的任务。我们相信，你的技巧将使这个重要委员会成



功完成其工作。我向你保证，牙买加将给予你充分合作与支持。

牙买加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以加勒比共同体名义分别所做的发言（见A/C.1/70/PV.2）。

七十年前联合国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成立之时，它抱着欲使子孙后代免遭战祸的崇高目标。为此，《联合国宪章》在禁止使用武力、和平解决争端以及建立多边机构以切实落实这些原则的基础上，订立了集体安全系统的框架。逐渐削减军备和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的目标对于实现成立本组织的崇高目标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值此第一委员会本届即七十周年会议期间，我们必须确认并且重申这些作为我们各项努力基础的总体原则。尽管如此，我们承认我们所面临挑战的严重性。尽管过去70年来我们避免了全球规模的战争，但今天我们的和平与安全面临着日益复杂和彼此关联的威胁。在国际局势中，各种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行径导致出现新的挑战。此外，冲突和区域纷争与争端持续存在，不断给我们蒙上大规模战争的阴影。跨国有组织犯罪和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存在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同时常规武器的扩散并落入非国家行为体之手，给许多国家和地区带来严重危险。

这些因素构成了当前国际局势——我们面临裁军努力进一步倒退的严重危险——一幅令人沮丧的景象。这些事态发展直接影响了委员会的工作，因为哪里有战争，哪里就有无可填补的对战争武器的需求。我们的责任是，利用我们加入的各种制度与安排，通过展现我们对裁军、不扩散以及军备控制的明确承诺，并且开展以透明度和行动核查，来推动建立信任的真诚努力，确保我们最终为我们自己和子孙后代建设一个更加安全的世界。

政治和外交层面的长期僵局说明我们有理由感到关切和失望，但是，它不应导致愤世嫉俗或者无谓的悲观。但是，对于越来越多认为裁军和军备控

制是联合国被忽视的目标和联合国无法兑现其裁军承诺的认知，我们应作何反应？我们认为，我们必须继续坚持不懈地开展我们的裁军努力。不这样做不是一种可行的选择。

现在到了我们思考如何最妥善地通过其他新做法来重振我们的努力以推进裁军目标的时候了。这应该包括可能改变裁军机制各部分的决策方式。与此同时，我们痛苦地意识到，真正的挑战在于拿出政治意愿，落实我们对实现已申明目标和宗旨的承诺，因为即使是就修改决策规则达成共识也将需要政治层面的承诺。为此，我们必需建立我们大家彼此之间的信任与信心。

人道主义做法正在积聚势头，它可为当前毫无进展的进程注入新的生命力与紧迫感。我们认为，这种做法将能使我们更加雄心勃勃和积极进取，并且使更多不同的行为体加入进来。因此，我们同意秘书长的及时意见，即：我们对人道主义的影响了解越多，裁军的刻不容缓就变得越明显。

秘书长的深刻见解对于核裁军这个优先领域尤其具有现实意义，在这方面，最近越来越多的国家和民间社会团体把侧重点放在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上，这有助于为这项陷于停滞的工作注入活力。牙买加欢迎这项人道主义倡议，因为它反映了要在核裁军支柱上取得进展的强烈愿望。

我们深感失望的是，国际社会没有抓住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2015年审议大会提供的机遇，未能在兑现其消除全世界核武器的承诺方面取得重要进展。我们陷入对核裁军缺少进展极度沮丧的循环之中，时间已经太久。然而，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生效45年和把《条约》无限期延长25年之后，一些人仍然要求我们继续采取那种有缺陷的一步一步来的办法，将此作为实现我们无核武器世界共同目标的唯一现实办法。然而，事实证明，这种渐进式做法并没有成功实现我们的裁军目标。

因此，牙买加支持大力呼吁谈判并通过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便禁止和消除核武器，最近

得到119个国家核准支持的人道主义保证就是体现。现在是时候了：我们应填补一个明显的法律漏洞，即当前并没有明确禁止核武器。此外，第一委员会的本届重要会议不能忽视这项人道主义倡议。必须把这项倡议坚定放在我们的议程之上。

最后，在结束谈论这个特殊领域之前，牙买加必须提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五常+1”国家缔结的历史性核协定。我们此前谈到，必须确保政治意愿，以便战胜似乎难以逾越的问题，这项协定就是最好的例子，表明如果各国在政治意愿的支持下致力于外交，将能取得什么样的成就。

我现在谈一谈令牙买加感到关切的一个紧迫问题，即各类枪支扩散的问题。这是今天我们世界的一个特点，使普通公民的生活陷入危险，破坏法治，威胁经济和社会稳定，并且助长暴力犯罪。我们再次要求此类武器的生产商实施更严格的管制，并且支持反扩散努力。不到一年前生效的《武器贸易条约》（武贸条约）可以为这类努力作出重要贡献。

我们确实感到自豪的是，我们参加了今年8月在墨西哥举行的武贸条约缔约方第一届会议，会议为全面和有效执行《武贸条约》奠定了基础。不过，我们不能满足于第一届会议取得的成功。现在，缔约方必须作出艰苦努力，以确保通过合作和进一步努力加强能力建设，全面执行《条约》各项规定。在这方面，普遍加入该条约将是我们的行动取得成功的关键所在。因此，我们促请尚未加入这项条约的国家尽早加入《条约》。

《武贸条约》与《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二者相辅相成。《行动纲领》仍是我们努力铲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努力的焦点，这个问题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急需我们的关注。因此，我们必须着眼于为2016年6月的缔约方第六次两年期会议制订雄心勃勃的议程。

几天前，我们各国领导人通过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这是全世界迄今看到的最全面、最有普遍性的可持续发展全球议程。委员会和裁军机制其余部门的议事工作不能脱离这一转型议程，因为我们知道，没有和平与安全，发展将不会长久。

作为一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我们认为，现在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好的时机，我们应把武器和各类军事装备巨额开支中的大部分转用于为《2030年发展议程》提供资金。

王群先生（中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祝贺阁下当选本届联大一委主席。相信你丰富的外交经验和智慧将引导本次会议取得成功。中国代表团愿与你和各国代表团充分合作。

今年是联合国成立70周年，也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70年前，反对法西斯的各国人民英勇奋战，以极大的牺牲赢得了胜利，为战后持久和平奠定了坚实基础。历史和现实昭示我们，求和平、谋发展、促合作是各国人民的共同期盼，也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今天，和平与发展已经成为时代主题，人类社会日益成为利益交融、安危与共的命运共同体。与此同时，世界仍不太平，战争和动荡的痼疾犹存，网络安全问题、恐怖主义、极端势力、生物疫情等非传统安全威胁此起彼伏。如何应对这些挑战是摆在各国面前的重要问题。

新形势下，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了构建以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倡导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中方主张，各国应顺应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努力走出共建、共享、共赢、共护的安全新路，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言必信，行必果。中国坚持不懈地推进国际军控、裁军与防扩散进程，在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的道路上躬身笃行。

首先，中国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坚定决心不会改变。走和平发展道路绝不是权宜之计，它根植于中

华民族热爱和平的传统，源自于对历史、现实和未来的客观判断。在前10次裁军的基础上，习近平主席日前再次宣布裁军30万。这既是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庄严承诺，更是对维护世界和平的忠实践行。

其次，中国参与核领域全球治理的积极努力不会改变。中国是核裁军进程的忠实支持者，是核不扩散体系的坚定维护者，也是和平利用核能的积极践行者。中方及时批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附加议定书，也同东盟国家解决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议定书所有遗留问题，愿意早日签署该议定书。在伊朗核问题的谈判中，中方不断贡献“中国智慧”，为推动这一历史性的全面协议达成发挥了关键的作用。今后中方将继续为全面协议的顺利落实做出贡献。

第三，中国推进生化军控进程的关键作用不会改变。作为化学武器受害国和宣布化工设施最多的缔约国，中国严格履行公约义务，同时通过国际合作大力协助其他缔约国提高履约能力。中国积极为叙利亚化武销毁核查提供专家与设备，参与了叙化武海运联合护航，为推进叙化武销毁做出了贡献。作为《禁止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中方按时提交建立信任措施宣布资料，不断完善国家履约机制，并积极开展生物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第四，中国对国际安全建章立制的大力支持不会改变。

当前，外空、网络安全、禁止核武器用裂变材料生产等领域仍缺乏有效的国际法律文书，推动在上述领域建章立制仍是国际安全的重大课题。中国积极参与上述领域国际规则的制定进程。中方将在裁谈会继续推进草案的讨论，也希望尽早在裁谈会谈判达成“禁产条约”。中方支持国际社会尽早共同制定网络空间国际行为准则。此外，我还想强调，中国履行常规军控义务的负责态度也不会改变。

军控、裁军与国际安全息息相关，各国均有责任和义务共同努力，持续推进国际军控、裁军与防扩散进程，为维护人类的普遍安全做出贡献。为此，中方愿提出以下主张和建议：

第一，应不断加强国际军控和防扩散体系的完整性和权威性。要实现国际军控和防扩散体系的公正、合理和普遍性，就要坚持“协商一致”原则，还要坚持“各国安全不受减损”原则。与此同时，应本着继承和创新相结合的态度，既要维护多边裁军机制的权威性，也要结合新形势，发挥创造性思维，探讨打破僵局的新出路。

第二，应妥善应对高科技给国际军控进程带来的挑战。科技在造福人类的同时，其军事应用给人类安全乃至生存带来巨大的潜在风险与威胁。国际社会应本着普遍安全的理念，摒弃谋求绝对军事优势的做法，致力于预防性外交，遏制高科技领域的军备竞赛势头，维护国际和平与稳定。

第三，应尽快填补安全“新边疆”领域的国际规则空白。外空、网络、深海、极地关系到人类福祉，也关系到各国安危。当前上述领域国际规则缺失，面临“丛林法则”的风险，除有关传统军控领域外，我们还应在平等协商基础上加强合作，共同治理，制定和完善国际法则，确保这些“新边疆”的和平开发与利用，造福全人类。

当前，网络空间与现实世界联系日益紧密，网络安全成为国际安全议程中日益突出、敏感的问题。在此背景下，国际社会尽早共同制定网络空间的国际行为准则，十分必要、也非常紧迫。

尽管网络空间具有突出的跨国性、匿名性、扁平化等特征，但这并未改变维系国际和平与安全70载的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中方认为，要达成各方普遍接受的网络空间国际行为准则，以下原则非常重要：一是，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公认的国际法基本准则；二是，尊重各国在网络空间的主权；三是，以和平方式解决有关国际争端；四是，确保网络空间只用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目标



的活动；五是，网络空间不得用于干涉他国内政或损害他国利益。

中方赞赏联合国信息安全问题政府专家组的工作，欢迎专家组今年6月达成的报告。中方期待着这一合作机制能继续拾级而上，将制定国际行为准则作为下步工作重点。中方将积极致力于建立和平、安全、开放、合作的网络空间，并为此尽早制定出各方普遍都能接受的国际行为准则。

当前，中国正齐心协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在这一目标的指引下，中国致力于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和谐与繁荣，将更加积极地参与和推进国际军控、裁军与防扩散进程，维护和促进人类福祉。

霍什鲁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深信，以你得力的领导能力和外交阅历，你将引导委员会取得成功结果。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通力配合。我祝你成功。

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副外长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

国际社会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正面临困难形势。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五常加一”六国之间的艰难谈判圆满结束，最终达成《联合全面行动计划》。7月份，安全理事会立即核可了该计划。此事证明，如果采取共赢办法认真和持续进行谈判，就能和平解决技术上和政治上最复杂的问题。

安全理事会过去在伊朗和平核计划方面的所作所为是不公正和不合法的。伊朗过去和现在都一直致力于履行其依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法律义务，并决心在《不扩散条约》框架内为和平目的行使其全部核权利，包括进行浓缩的权利。安全理事会的制裁和一些国家的单方面制裁是以虚幻、无端的指控为依据的，给伊朗人民造成了困难状况。

《联合行动计划》有一个前提是，伊朗和与之谈判的各方作出对等承诺。它一方面确保一贯属于和平性质的伊朗核计划被认定属于和平性质，另一方面也规定应终止安全理事会各项相关决议的所有规定并全面解除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制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致力于忠实履行其自愿承诺，但条件是《联合行动计划》的其他参加方同样忠实履行所有承诺，包括解除制裁和限制性措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强调，当务之急是彻底消除核武器，这是国际安全的要求，也是《不扩散条约》规定的义务。“完全缺乏进展”可以最贴切地描述依照《不扩散条约》所作核裁军承诺的履行情况。诚然，有关各方削减了一些核武器。然而，这些削减是有限和可逆转的。更糟糕的是，这些削减伴有使核武器现代化的广泛努力。用于核武器现代化进程的庞大预算表明，核武器国家想无限期拥有它们的核武库，而不是履行它们依照条约所承担的核裁军义务。

核武器国家简单地重申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承诺虽值得欢迎，但显然不够，不能与履行《不扩散条约》规定的核裁军义务划等号。我们无法回避依照它们的行动而非言论对其作出判断。持续不遵守核裁军承诺可产生广泛的后果。在核裁军的口头承诺与具体履行方面的差距越大，已有成就瓦解、《条约》目标最终落败的危险越大。

令人遗憾的是，因为少数国家反对，导致《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无法达成一项实质性的最后文件。我们不愿纠缠于此，不应因为2015年审议大会结果令人失望而阻止我们推进核裁军方面工作。现在不是相互指责的时候，而应当在大会内重新共同积极参与一个公开和包容性进程，以确定和拟订有效的核裁军措施，充分落实《条约》第六条，包括有助于建立和维持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以及建立和维持这样一个世界所需的法律规定或其他安排。我国代表团不久即将为此提出一项决议草案，并将与各代表团进行磋商。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决心积极参与所有国际外交和法律努力，使人类免遭核武器及其扩散的威胁，包括建立无核武器区，特别是在中东。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一直是伊朗及本地区所有其他爱好和平国家的重要目标和优先事项。我们一贯敦促全球适用防扩散规范，无例外。核扩散是危险的，无论是在中东还是在世界其他地区。以色列政权拥有核武器，显然是某些核武器国家采用双重标准，不遵守它们帮助制定、并且在法律上承诺遵守和必须执行的不扩散准则的结果。这种状况继续对中东地区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侵略、占领和战争罪已经构成这个拥有核武器的政权的特征。

以色列仍然是建立中东无核武区的唯一障碍。以色列继续阻止实现这一目标的所有国际和区域努力。以色列的最新阻挠行为是蔑视国际社会绝大多数国家的意愿，挫败了按照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的授权，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会议，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杀伤性等武器区的努力。

最后，我谨表示，只要有意愿，总有办法克服挑战。我们希望，我们在本委员会上的讨论将有助于维护国际上商定的准则和原则，推进我们的共同目标。

安肖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同其他人一道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本届会议期间始终予以充分支持与合作。

我国代表团谨表示赞同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以及缅甸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

我们需要继续增强加强核架构的积极势头。然而，我们必须承认，若要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我们必须谨慎，认识到目前局势变幻莫测，可能因为拥有、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而迅速恶化。世界许多地区地缘政治局势紧张，说明虚假的信心不可靠。

朝鲜半岛的防扩散挑战就在不断提醒我们。判断错误、灾难性事故和边缘政策的潜在后果，均可突然抹掉我们现在享有的和平红利。

未能召开会议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又是一个明证。这是一种非常不幸的情况，可以称之为是国际社会非恶意的忽视。

欧洲心脏地带当前局势向我们表明，随着国内政治局势的剧变，消极安全保证可能被迅速取消。

在东南亚，在成功达成关于加入《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议定书之后，尚未建立有利于确保所有核武器国家签署和批准的条件。

哪怕只要存在一件核武器，人类就面临遭受故意或非故意造成的核灾难的危险。作为一个长期致力于推动国际和地区和平与稳定的国家，印度尼西亚仍然将核裁军作为其最高优先事项。我们评估，与其它有关不扩散或和平利用核能的承诺相比，核裁军承诺的履行情况远远落后。

尽管现有国际制度配有各种条约、承诺和论坛架构，可推进不扩散目标，但仍有成千上万的核武器存在，这令人遗憾。《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之后出现的各种积极迹象正在减弱。2015年审议大会未能达成一项最后文件草案，提出具体步骤推动核裁军领域进展。

世界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裁军谈判委员会陷入僵局已有近二十年。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审议工作使成员国倍感受挫。我们在庆祝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的同时认识到，几十年来，在多边裁军论坛上缺乏政治意愿已成为废除核武器的主要障碍。因此，必须展示必要的政治意愿，解决信任不足的问题，振兴联合国裁军机制，包括第一委员会。

尽管全球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景象惨淡，但我们继续抱有希望，因为绝大多数国家仍然坚定地要求消除世界上的核武器。为了让更多的人更清楚地了

解我们的信息，我们必须把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层面问题置于核裁军讨论的中心。对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全球认识，定会加强旨在谈判一项禁止核武器的全面文书的所有努力。

印度尼西亚仍乐观地认为，我们可以推进裁军进程。各国和国际社会可以探索推进核裁军目标的实际办法。首先，在全球层面，印度尼西亚促请各国展现政治意愿，支持采取务实做法实现该目标。

各国和国际社会应当全力支持根据题为“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69/58号决议，启动关于核武器问题全面公约的谈判。我们坚信此类步骤与国际社会过去为禁止和取缔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做的工作是一致的。

第二，在区域层面，每个核武器国家都可以发挥重要作用，确保其领土和所在地区绝不会被用来违背核裁军和不扩散的目标。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愿重申，必须维持东南亚无核武器区地位，使其免受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我们期待核武器国家尽早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及其相关文件。

印度尼西亚作为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2015年会议主席，继续支持在尚未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地区特别是中东建立此类区域。

在取缔核武器的全面国际法律框架到位之前，印度尼西亚全力支持立即缔结一项普遍、无条件 and 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安全保证。印度尼西亚还认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实现普遍化和生效至关重要。各国特别是附件2所列国家需要表明其政治意愿和带头作用，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以便使《条约》生效。印度尼西亚作为附件2国家表明了其带头作用，于2012年批准了《全面禁核试条约》。

9月29日，印度尼西亚与匈牙利一起，将《全面禁核试条约》第十四条会议共同主席职务移交给了日本和哈萨克斯坦。印度尼西亚尽管不再担任该职务，但将始终愿意推动并支持努力顺利实现《全面

禁核试条约》的普遍化，以及进一步促进国际和平与稳定。

我们在裁军领域虽然没有看到太多进展，但对不扩散制度取得重大进展，特别是在伊朗核问题谈判中外交解决方案获得成功感到鼓舞。然而，我们认为需要作出更多努力，实现国际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议的普遍化，以确保普遍遵守《不扩散条约》所规定的的不扩散承诺。关于《不扩散条约》，印度尼西亚支持继续努力加强《条约》激励机制。根据该机制，缔约国的不扩散承诺可使其更容易获取核技术用于和平目的。

印度尼西亚继续申明，各国享有获取、制造、进口和保留常规武器及其零部件用于自卫和安全需要的主权权利。在这方面，我们对单方面胁迫措施感到关切，强调不应转让此类武器施加任何不当限制或条件。我们还强调，应当根据维持最低军备水平但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削减主要武器生产国的军事支出。

必须制止未经批准的行为体非法供应和非法使用常规武器的现象。可通过加强《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实现这一目标。

印度尼西亚也对反弹道导弹系统相关发展以及外层空间武器化和军事化威胁感到关切。探索和利用外空只应出于和平目的，并应惠及所有国家。

关于外层空间问题，关于任何外层空间活动行为守则的谈判，都应符合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的各自授权，并应当在联合国框架内以包容、透明和基于协商一致的多边谈判方式进行。

印度尼西亚仍对任何会削弱裁军和不扩散以及军备控制领域的多边主义的举措感到关切。我们决心继续按照《联合国宪章》促进多边主义，并将其作为谈判的核心原则。



在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之际，我们必须为实现核裁军和不扩散加倍努力。我们要确保人类永远都不会遭受核毁灭威胁。

**鲍曼女士（德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代表德国祝贺你就任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德国将最大程度地支持你的工作。

德国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以及日本代表以“不扩散和裁军倡议”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本委员会专门处理对我们大家都至关重要的和平与安全问题。因此，不足为奇的是，我们的审议会比较激烈，有时还会出现争执。然而，我们应当始终提醒自己记住我们的共同目标——一个武器更少、更安全、更有保障的世界。

伊朗与E3+3国家7月份达成的《联合综合行动计划》表明，有关各方如能表明必要的政治意愿，是可以达成外交解决的。

关于今年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我们认为尽管我们未能商定最后文件，但这不应被视为《条约》本身的缺陷。《不扩散条约》仍是核不扩散不可或缺的基石。它虽然不完美，但仍是开展核裁军工作的最佳基础。因此，我们应当避免采取任何会有损该条约价值的行动。此外，2010年行动计划仍有效，并应得到全面执行。

德国赞同应当也可以做更多工作的看法。鉴于世界上仍有超过16000件核武器，我们需要更大力地推动取得进展。因此，德国支持努力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最好是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开展这项工作，但也可在其它论坛。此外，“核裁军核查国际伙伴关系”使我们得以增进核查多边核裁军所必需的知识，以及培养这方面所必需的技能。

德国欢迎就引爆核武器所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举行辩论。在奥斯陆、纳亚里特和维也纳举行的三次会议提醒我们——广岛和长崎的纪念活动也提醒我们——很多原因要求我们永远不再

使用核武器。与此同时，期望在没有拥有核武器国家的参与的情况下就能够推进核裁军，是不切实际的想法。关于核武器的辩论涉及人道主义层面的问题，但显然也涉及不容无视的安全层面的问题。我们应当利用一切机会恢复对话和开展建设性接触。可通过成立各方参与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等措施，来实现这一点。

德国大力赞赏并支持国际社会开展工作，推进以可核查方式销毁化学武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实况调查团报告的叙利亚境内系统和一再使用氯作为化学武器之举显然违反了该公约和国际法，进一步加剧了叙利亚人民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处境。因此，德国欢迎安全理事会一致决定建立一个联合调查机制，以查明使用化学品作为武器的涉案人员。德国将尽自己一份力量，以确保该机制能够提供资金捐助和专长，从而迅速展开其重要工作。

叙利亚根据《化学武器公约》申报的化学武器计划存在前后不一致，这是又一个重大关切，必须有说服力地加以澄清。关于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被控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境内使用硫芥剂的报告意味着问题出现新的令人震惊的性质。未来，我们将看到禁化武组织在处理非国家行为体使用化学武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历经长期停滞后即即将召开的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将是一个使该公约成为一项更加高效和有效的文书的机会。

轻小武器给人类带来巨大痛苦，是流离失所和迁徙的根源之一。在此背景下，该话题今年一直被摆在安全理事会议事日程的重要位置完全合情合理。德国认为，《武器贸易条约》等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文书是其轻小武器政策的坚实基础。可持续发展目标16.4预见非法小武器贩运行为将大幅减少这是一个好消息。

就在上周，德国外长施泰因迈尔在纽约这里强调了该问题的重要性。我们高度重视七国集团与非洲联盟旨在加强萨赫勒区域轻小武器协调的联合倡

议。该倡议将加大我们对这个深受此类武器影响的区域的援助力度。

请允许我谈谈一个正出现的非常重要的问题，即致命自主武器系统。有鉴于技术进步的速度之快，亟须严肃对待该问题。已有的共同理解是：不应该容许机器在没有人类干预的情况下做出生死决策。德国随时准备肩负更多责任，以推进这方面的讨论。

最后，请允许我就网络问题发表一点意见。德国坚信，信息及通信技术在冲突中正变得越来越具有相关性。它们已经成为国际安全领域的一个重要因素。商定一套透明度与建立信任措施并建立应对网络攻击的机制可成为处理这种危险的正确的前进道路。德国将继续积极介入该领域。

**梅萨-夸德拉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表示，我们对看到你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感到满意，并向主席团其他成员和秘书处致以诚挚感谢。我国代表团支持你并致力于寻求委员会取得成功的结果。

秘鲁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和厄瓜多尔代表以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

作为一个热爱和平的国家，秘鲁加入了各种国际军备控制、裁军以及不扩散制度。在这方面，我欢迎8月份在墨西哥举行的第一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大会取得成果，会上一致指定日内瓦市为秘书处的总部所在地，并任命了《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的首位领导人。对我国来说，这是一项至关重要的文书，因为它将使包括轻小武器在内的常规武器的国际贸易得到监管。目前，秘鲁是该条约的签署国，并且正在更新其国内立法以便能够尽快批准该条约。

鉴于国际社会关切轻小武器的非法生产、转让、流通、过度积累以及在世界许多地区不加控制的扩散，秘鲁重申，它致力于充分和有效执行《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

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我们知道，武器的贩运与转让大大推动了其它削弱国际法、破坏治理以及扰乱我们各国公民和平安全共存的非法活动。因此，我们充分致力于执行这些文书，并对相关规范与机制的制订和执行给予合作，以打击该祸患。

我国代表团欢迎在克罗地亚杜布罗夫尼克举行的第一次集束弹药公约审议大会。对我国来说，集束弹药是一个需高度优先处理的问题，因为它对平民具有滥杀滥伤作用，而且还加剧贫困，限制地方和国家能力的发展。作为《集束弹药公约》的缔约国，秘鲁已提交其2013年3月至8月的首份透明度报告。秘鲁正与挪威国际合作处就秘鲁接受销毁集束弹药方面技术援助的可能性进行协调。

核裁军与不扩散核武器是我国极感兴趣的另一个问题，因为我们的主要目标是实现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在此背景下，秘鲁保持其支持充分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三个支柱的坚定立场，并强调实现该文书普及的重要性。因此，秘鲁敦促尚未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该条约的国家这样做。我们还敦促核武器国家兑现其根据《条约》第六条所做的承诺，朝着彻底消除这些武器迈进。

我们对最近在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缺乏共识、最终阻碍了成果文件草案的通过深感失望。尽管如此，在会议最后一刻分发的核裁军成果文件草案并未达到期望值。那次会议的失败应成为推动我们这些真正相信必需及时禁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的人的新动力，继续努力实现这些目标。

秘鲁倡导普及那些禁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制度。在这方面，我赞扬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近年来所做的重要工作。秘鲁还加入了各项裁军与不扩散多边文书，它们是我国外交政策的支柱之一，体现出我国通过全面裁军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真诚决心。这一坚定立场使秘鲁成为1997年11月即大会通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一

年稍多之后首批批准该条约的国家之一，并且成为执行该条约的第二个附件二国家。

秘鲁还是倡导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建立世界首个无核武器区的国家之一。对秘鲁来说，《全面禁核试条约》是国际社会努力逐步削减核武器和防止核扩散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工具。因此，我们欢迎在该文书的普及方面继续取得进展。秘鲁倡导《全面禁核试条约》及时生效。秘鲁意识到开展核试验与发展核武器可给人类的生存带来严重后果，在表达我们防止核试验或者核武器再度出现的愿望与政治意愿的同时，致力于兑现人道主义保证。

关于裁军机制，我国代表团认为，重新启动裁军谈判会议是一个优先事项，因为该论坛应成为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首要谈判机构。我们感到十分关切的是，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近年来始终未能商定一项工作方案，以便有实质性地讨论其各个项目。我们敦促所有成员展现更大政治意愿，通过并执行一项全面和平衡的工作方案，由此确保启动实质性工作。我国也赞赏2015年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福代·塞克大使作出努力，以便就委员会三年周期的议程达成协议。

秘鲁坚信，通过推动有效的建立信任措施，各国将能推动合作机制和行动的整合及加强，由此使我们能够紧急应对极端贫困、不平等以及社会排斥问题。因此，必须继续在各级推动建立一个有利于军备控制、限制常规武器以及不扩散大规模常规武器的环境，这将使各国得以把更多资源用于其经济和社会发展。

今年，我国将再次协调有关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决议草案的工作，该中心的总部设在秘鲁首都利马。在这方面，我强调，该区域中心发挥了重要作用并提供了支持，与区域各国一道为多项裁军倡议、建立信任措施以及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弹药和爆炸物非法贸易作出了贡献，这些问题对该区域的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A/70/138）所述，该中心继续在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方面开展其援助加勒比地区方案，我们欢迎这份报告。秘鲁感谢有关国家为该中心提供捐助，以便支持中心在整个区域的运作和方案活动，我们呼吁所有国家继续慷慨捐资。秘鲁赞扬目前裁军事务厅在其各个办事处开展的工作。我们要特别强调指出，裁军事务厅驻维也纳办事处获得了新的动力，我国正在与其它国家共同制订项目，以便推动有助于裁军的各项行动。

最后，我要重申，秘鲁坚定不移致力于裁军、不扩散和武器管制。我们致力于在委员会的工作中竭尽全力，因为我们坚信，我们在这里取得的成就将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范德瓦斯特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以及主席团成员担任委员会的领导。如果我说我国代表团将全力支持你的工作，你应当不会感到吃惊。

“E3+3”六国与伊朗就《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达成了协定（见S/2015/544，附件），这确实是一件大事。国际原子能机构与伊朗商定的“澄清伊朗核计划以往和目前未解决问题的路线图”能否得到全面和及时执行，这将是衡量协定最后成功的标准。通过全面执行《行动计划》，伊朗能够让国际社会放心，相信其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重要的是，伊朗应如在路线图所商定的那样，就其核计划可能具有的军事层面问题与原子能机构全面合作。

缔结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仍是荷兰的优先事项。我们感到十分高兴的是，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条约政府专家组拿出了一份有实质内容的共识报告。下一步理所当然启动谈判，最好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中进行。但是，由于当前的政治局势没有为启动谈判创造条件，我们应基于这份报告的结论和建议，继续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外开展准备工作。



对我们来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是全球核不扩散和裁军架构的基石,应继续得到我们的全力支持。我们感到失望的是,今年早些时候举行的审议大会未能达成共识,特别是因为我们认为,我们当时已接近于达成一项协议。但是,审议大会没有达成共识,这并非是《不扩散条约》的失败。今后,我们可以继续在不扩散条约2010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再接再厉,特别是推进仍需采取的行动。我们还应考虑利用审议大会文件的相关内容,至少用它们来为我们的下一步工作提供参考。

《武器贸易条约》生效之后,我们取得了良好进展。回顾在墨西哥坎昆举行的武器贸易条约缔约方第一次会议,我们认为,会议取得了成功。会议解决了许多程序性和财政问题,使这项重要条约有了一个坚实的开端。我们感谢墨西哥主办该次会议。现在是执行《条约》制订的常规武器国际贸易规则的时候了。

在克罗地亚杜布罗夫尼克举行的集束弹药公约第一次审议大会也取得了成功,我们感谢克罗地亚主办该次会议。在杜布罗夫尼克通过的《政治宣言》强调,集束弹药应成为历史。《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为未来五年制订了详细、有前瞻性的路线图,并且载有执行计划的具体基准。《行动计划》是集束弹药公约主席国进一步开展行动的良好基础。《集束弹药公约》的主要挑战仍是加强不使用集束弹药准则。在这方面,我们深感关切的是,最近有报告称在叙利亚、也门和乌克兰使用了集束弹药。《集束弹药公约》面临的另一个挑战是进一步实现条约的普遍性。因此,我们热烈欢迎今年这项有关集束弹药问题的决议。

国家及非国家行为体都能利用网络领域来威胁国际安全。因此,网络安全和促进网络领域的国际和平与稳定至关重要。正因为如此,荷兰于今年早些时候组织了全球网络空间会议。考虑网络安全问题必须与网上的自由和经济增长潜力等专题联系起来。为减少网络空间安全不足构成的风险,目前正

在采取多项双边、区域和多边举措,帮助增加网络空间的透明度、信任和稳定。这些建立信任措施十分重要。荷兰愿意加入网络问题政府专家组,以进一步加强这些建立信任措施。

对致命自主武器系统的讨论已有两年时间,一些问题得到回答,但其它问题仍然存在。在这一讨论中,我们必须进一步加深我们的理解,认识“有意义的人为控制”究竟意味着什么。但是,我们认为,现在应当把我们的讨论再推进一步。在即将举行的缔约国会议上,我们将支持设立一个政府专家小组,提出下一步步骤方面的建议,然后可以在明年的审议大会上对此予以考虑。

我们重视无人驾驶航空器问题。武装无人驾驶航空器本身不是国际法禁止的武器。目前存在的规则适用于此类飞行器,没有理由认为现有国际法律框架不足以规范武装无人机的使用。然而,有一些涉及使用武力和部署武器的一般性国际法问题需要进一步澄清。我们必须就这些问题展开对话。捍卫关于使用无人机问题的现有法律和透明度很重要。正因为如此,荷兰仍然致力于就这一问题进行公开对话。

关于空间,裁军谈判会议和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均对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给予了许多关注。裁军谈判会议最近进行的讨论再次凸显,这是一个严重问题,必须迅速解决,因为有越来越多的行为体活跃于外层空间。从长远看,荷兰认为缔结一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条约是有益处的。但是,谈判制订条约需要时间,而我们认为,我们现在就应采取行动。因此,制定一项行为守则可以成为我们的起点,因为这可以立即执行。6月份在意大利的Sergio Marchisio先生干练主持下举行的关于行为守则的会议能够为进一步开展工作奠定基础。

**达巴希先生(利比亚)(以阿拉伯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高兴地看到你主持本次会议,并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你的谨慎和阅历将导致委员会工作取得成功结果。

利比亚重申，它遵守其源自我们已批准各项国际裁军文书、特别是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文书的承诺。利比亚支持作出一切国际努力，在世界各地营造有利于全部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氛围。利比亚承诺重新考虑它没有签署的某些国际裁军文书。我们会在我们的国家安全要求框架内这样做，并就这些文书采取必要立场。

只有全部消除核武器，才能保障不使用或威胁使用这种武器。在这方面，我们回顾，2003年，利比亚放弃了其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计划。我们希望，所有国家都会像我们和其他国家这样行事。利比亚呼吁紧急行动起来，根据大会各项相关决议和1996年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缔结一项保护无核武器国家免遭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行为侵害的无条件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利比亚呼吁执行题为“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68/32号决议，该决议呼吁紧急开始谈判一项禁止使用、获取、生产和储存核武器的非歧视性全面条约，将9月26日作为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来纪念，至迟于2018年召开一次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以审查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利比亚对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影响和巨大毁灭性后果、其滥杀滥伤性质以及没有任何机制向受害者提供救助这一状况表示高度关切。我们支持维也纳人道主义承诺。已有113个国家，包括利比亚，加入该承诺。我们呼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都加入该承诺。

《不扩散条约》仍然是普遍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我们呼吁充分执行该条约及其三大支柱，即不扩散、裁军以及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我们强调《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根据该条约第一条和第二条不受歧视地为和平目的发展、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利比亚还强调国际原子能机构及

其保障监督制度发挥的重要作用。应当促进和加强这一作用。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我们全力以赴，务使各国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但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结果却令人大为失望，因为在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问题上各方意见不一，导致会议没有达成共识或产生一份成果文件。使中东摆脱核武器是该地区局势稳定的前提。建立信任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呼吁该地区根据《不扩散条约》、1974年以来大会通过的各项相关决议、安全理事会第487(1981)号决议以及1996年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彻底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让核设施接受国际视察和监测。

努力使人类摆脱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建立无致命武器全球体系的唯一途径。在这方面，我国根据具体计划履行其依照《化学武器公约》各项规定所作的承诺，销毁了其所有化学武器。利比亚还签署了《武器贸易条约》，因为它坚定支持制定共同国际标准，防止常规武器在紧张热点地区、特别是在非洲扩散。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必须遵守国际法基本原则，例如各国进行自卫、维护本国领土完整和安全以及抵抗外国占领的权利。我们强调，必须执行《联合国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并继续发扬在执行该行动纲领方面取得的成果。

迫切需要启动多边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令人遗憾的是，由于缺乏政治意愿，裁军谈判会议现在陷于僵局。我们强调，必须采取必要步骤，使裁军谈判会议能够发挥其在核裁军方面的作用，恢复谈判，以便达成一项禁止生产裂变材料并销毁其库存的条约，缔结一项禁止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我们谨强调裁军谈判会议的重要作用，它是唯一负责提交有关裁军事务建议的谈判机构。我们对裁谈会工作连续15年停滞不前表示关切。

最后，我们希望把外层空间及需要制定一项外空行为守则问题与裁军问题分开，并尽快分开。

**马农吉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非常高兴看到你主持会议。我愿同前面发言者一道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你们当之无愧。我谨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你履行你的重要职责过程中予以大力支持及合作。

我还要表示，我们赞同尼日利亚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分别以非洲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0/PV.2），并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补充如下内容。

本次一般性辩论提供难得机会，以反思我们在过去联合国成立70年在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开展的工作，并重申我们实现全面彻底裁军和有效的国际控制的崇高愿望的承诺，充分认识到，尽管没有重大世界战争，但我们目睹了无数冲突，这些冲突给世界各地无数人带来了极大的痛苦。欲免后代再遭战祸和实现彻底、不可逆、可国际核查的核裁军的承诺仍有待兑现。这些是实现联合国崇高目标的基本要求。

我们严重关切的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核武器拥有方不仅没有逐步减少核武库，以按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设想实现彻底消除，而是在改进、升级及更新核武器。更严重的是，核武器的存在不仅不能阻止，反而刺激无核武器国家获得核武器。这种局势已经造成十分不可取的军备竞赛，威胁全人类的生存。虽然已经过去了七十年，但广岛和长崎核爆炸造成的恐怖人道主义后果我们依然记忆犹新。“永远不再”有可能成为一句空洞的口号。

因此，当务之急是继续把消除核武器及相关技术作为一项高度优先事项。这是不使用或威胁使用的唯一保障。同样，我们必须尽一切努力，争取找到消除这些武器的全面办法，包括达成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禁止核武器。在彻底消除之

前，要求核武器国家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无条件消极安全保证是完全公平的。

正在进行的区域努力，包括建立无核武器区，方向正确。因此，我们坚定地认为，不应继续拖延开始旨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谈判。那无疑将是对区域和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一个有益贡献。我们还必须不遗余力地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和使用任何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在这方面，执行相关国际文书，特别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至关重要。

我们谨强调，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措施是核不扩散制度的基本组成部分，在执行《不扩散条约》方面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有助于创造有利于核合作的环境。我们认为，执行保障监督措施不应影响《条约》第四条规定的缔约国权利权益，包括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权利。

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在确保核安全安保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这项工作对于避免诸如切尔诺贝利和福岛第一核电站等核灾难很重要，但决不应该以此为借口剥夺缔约国为和平目的使用核技术的权利。

在处理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构成的威胁时，我们也决不能忘记，今天在世界各地造成巨大的破坏和大规模痛苦的是常规武器，尤其是小武器和轻武器。前秘书长科菲·安南曾指出：

“小型武器造成的死亡人数远远超过死于所有其他武器系统的人数，在大多数的各年中，甚至大大超过了摧毁广岛和长崎的原子弹所造成的死亡人数。从它们引起的残杀来说，小型武器的确可称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A/54/2000，第238段）

我们完全同意这一令人震惊的说法。实际上，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在许多国家和大陆泛滥，落入歹徒之手，加剧冲突，破坏发展，扰乱社会服务包括教育和卫生，阻碍人民享有人权。



正是有鉴于此，我们一直支持《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 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我国还签署了管制国家间武器贸易的唯一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武器贸易条约》。我们义不容辞，有责任打击武器弹药非法贸易，防止武器弹药转移落入未经授权的个人或团体之手。我们必须继续推进旨在确保武器弹药适当标识和可追溯性的措施，促进合作实现这一目标。坦桑尼亚正在采取这些措施，感谢得到的援助，包括通过小武器区域中心所获援助。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裁军、和平与安全和发展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我们如果保持过度的军事开支，就不可能实现变革型可持续发展目标。军事开支估计每年高达17000亿美元。遗憾的是，在军备和弹药在仓库里沾满灰尘和锈迹，或是被用来交换其它地方的钻石和黄金的时候，数十亿人却依然处于极端贫困状态，数十万儿童死于饥饿和严重营养不良，而且仍然缺乏基本的社会服务。

无论是枪支还是子弹都不可能给全人类带来《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所憧憬的有尊严的生活。无论是核武器还是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都不会保障全球和平与安全。无论是言辞、宣言还是决议都不会让我们距离普遍彻底裁军目标更进一步。只有坚定的行动、明确的目标和坚实的政治意愿，才会使我们实现那些目标。我们必须拿出必要的力量和勇气，承诺采取行动。坦桑尼亚将尽自己的一份力量。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要请要求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在这方面，我谨提醒各代表团，第一次发言以10分钟为限，第二次发言以5分钟为限。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首先祝贺你担任主席职务。我还要让你知道，我国代表团期待在你开展工作的过程中，与你和你的团队合作。我请求发言是要行使我

的答辩权，回应俄罗斯联邦代表早些时候所说的一些话。

首先，关于所谓美国违反了《中程核力量条约》的问题。我只想说，相反，是俄罗斯违反了《中程核力量条约》。我要指出，2014年7月29日，美国宣布它认定俄罗斯联邦违反了《中程核力量条约》所规定的义务——具体来说，认定俄罗斯联邦违反了《中程核力量条约》规定的不得拥有、生产和试飞射程范围在500至5500公里的地射巡航导弹，也不得拥有或生产此类导弹发射器的义务。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2015年的履约报告重申了俄罗斯未履约的结论。美国致力于维持《中程核力量条约》的有效性，鼓励俄罗斯恢复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以可核查方式销毁一切违禁物品。

关于第二个问题，即所谓美国计划对欧洲核武器实施现代化的问题，在谈判《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时，该问题已得到完全解决。已向各国代表团说明并公开宣布了驻地安排，俄罗斯未表示异议。在我们北约盟友境内部署核武器符合《不扩散条约》。这些武器仍属美国控制，并未转让。正如2010年《核态势评估报告》所概述的那样，延长现有弹头设计的寿命方案有助于加强美国的承诺，即它不会开发新型核弹头，不会寻求新的军事行动，也不会提供新的军事能力。1991年9月30日以来，美国已将其非战略核武器削减90%以上，而俄罗斯继续保留多得多的此类武器储存。

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出的第三个问题是关于导弹防御系统造成局势不稳的问题。我们强调透明和建立信任原则，已经解释了美国在导弹防御计划方面所做的一切都不会损害国际安全。这样做不符合我们的利益。这样做的费用极为高昂，而且从技术角度来说也极为困难。对于弹道导弹防御不应再抱持冷战心态。有限的弹道导弹防御能力无力威胁到俄罗斯的战略核力量，也不会威胁到战略稳定。

奥巴马总统2009年以来一直表示，“欧洲分阶段适应方案”导弹系统对于保护美国和我们盟国不

受来自欧洲-大西洋地区之外的弹道导弹威胁是必需的。北约一再表明，导弹防御不是针对任何一个国家，而是总体上针对扩散构成的威胁。事实上，30多个国家已获取或是正试图获取弹道导弹技术。我要明确表示，我们将继续在欧洲推进“欧洲分阶段适应方案”的执行。

最后，我要指出，美国对俄罗斯在莫斯科反弹道导弹系统部署68套拦截系统对战略稳定产生的影响并不感到担心，虽然已部署的68套拦截系统比我们只是计划部署的数量还要多出24套。此外，俄罗斯公开宣布莫斯科反弹道导弹系统明确针对美国，而且俄罗斯和美国一样，正在将其系统中的雷达和拦截装置现代化。但是，美国并未因此担心战略稳定问题。美国多届政府就在导弹防御问题上开展合作提出了一些建议。俄罗斯拒绝回应任何这些建议。

我要谈的最后一点是，美国努力并承诺推进核裁军是众所周知的，我们期待与有关各方就积极裁军议程开展合作，并为此采取公开、透明的方式。

易卜拉欣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发言，也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主席。

我愿谈谈以色列政权的代表在发言中对我国的无稽指控。叙利亚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正式成员，并大力承诺执行《化学武器公约》及其规定。叙利亚以最严厉的措辞谴责使用化学武器的做法，其中包括恐怖主义团体对叙利亚平民和叙利亚士兵骇然使用此类武器的情况。

听到以色列政权的代表假称以色列关心中东地区和世界和平与安全，令人感到滑稽。听到他声称关心恐怖组织在本地区的扩张，令人感到滑稽。我们大家都知道，以色列与叙利亚的这些恐怖团体因利害关系而联姻。以色列对于我国各种恐怖团体——包括附属于“基地”组织的“努斯拉阵线”——的支持，主要是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提供的支持，不限于在以色列医院为这些恐怖分子提

供治疗，然后将其带回叙利亚继续实施罪行。以色列正在后勤方面给予这些恐怖团体帮助，为其提供军事支持。这种支持清楚地体现为以色列对叙利亚领土一再实施军事侵略，目的在于帮助这些恐怖团体维持并扩大其对于叙利亚一些地区的控制。

听到他大谈以色列致力于实现在本地区营造和平环境——主要是在核裁军和不扩散领域营造这种环境——的目标，同样令人感到滑稽，因为明显的事实是，以色列没有加入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在内的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的任何国际协议，并且以色列是本地区唯一拥有此类武器的国家。我国代表团将在第一委员会专题辩论会期间，再讲述以色列一再侵犯这些协议的行为。

乌里扬诺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和我的美国同事一样，我也愿行使答辩权。

俄罗斯与美国在违反《中程核力量条约》问题上存在着某些相互指责，这并非秘密。这种情况是不幸的，但我认为两国在这方面存在着重大差别。

当我们说美方有违约行为时，我们是以大量事实与论据为依据的。在地面部署MK-41发射系统违反该条约的意见是许多专门研究该专题的美国专家也持有的。关于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对俄罗斯联邦的指控，没有一条有事实根据。它们完全是具有争议性的。这是我们两国做法之间的主要差异。

至于说欧洲导弹防御项目，美国尽管位于北美大陆，却是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的成员。欧安组织的基本文件之一是军事和政治行为守则，其中载有一项政治义务，即：各国不得以牺牲它国安全来加强自身安全的原则。然而，就欧洲导弹防御而言，这恰恰是正在发生的情况。美国正在以牺牲俄罗斯的安全来加强其自身的安全。与此同时，我们注意到，2009年4月5日，奥巴马总统在布拉格演讲时曾明确指出，如果伊朗威胁解除，在欧洲部署导弹防御系统的原动力将不复存在。伊朗核计划构成的威胁——如果说这种威胁曾经存在的话——已因签署《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而完全解除。然

而，美国的计划却保持不变，这正是我在发言中所说的，并且刚刚得到我的美国同事的确认。

最后，我愿就核共享发表最后一点意见。美国代表提到，据说在某个时候曾达成某项协议，据此核共享不受禁止。我们不知道任何此类协议。我们翻遍我们的外交档案，力求找到一些证实这个说法的文件，但是却一无所获。此外，从美方最近解密的文件中可得出同样结论。20世纪60年代没有任何关于核共享的协议。我们有充分理由认定，该做法违反《不扩散条约》的第一条和第二条。许多不结盟运动国家持同样立场。它们有充分理由赞同这一看法。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我抱歉再次发言。请允许我回应俄罗斯对美国在这些问题上不讲事实的指责。俄罗斯并非事实的垄断者。它声称，它的事实才是事实。但正如我在发言中所提到的那样，我们曾试图就弹道导弹防御问题与俄罗斯进行讨论，但是俄罗斯不愿意这样做。关于对我们在欧洲导弹防御系统提出的指责，我们已经说得非常清楚，我们已经向我们的俄罗斯朋友表明：我们在弹道导弹方面仍面临严峻挑战，我们将继续推进我们的计划，以保卫我们自己和我们的盟友免遭弹道导弹的威胁。

下午1时05分散会。